## 106 年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普通考試記帳士考試日程表

日期		11月18日(星期六)						11 月 19 日(星期日)			
節次		第 1 節		第 2 節		第 3 節		第 4 節		第 5 節	
類考		預備	08:40	預備	12:50	預備	15:30	預備	08:50	預備	11:00
科試時編號		考試	09:00   11:00	考試	13:00   15:00	考試	15:40   16:40	考試	09:00   10:30	考試	11:10   12:10
602	記帳士	◎國 (作文	文與測驗)	<b>○</b> 會	計學概要	<b>※</b> 記 規	帳相關法 概要	租稅	申報實務	<b>※</b> 稅 規	<b>记務相關法</b> L概要

- 一、11 月 18 日上午 8 時 40 分至 9 時,講解有關考試應行注意事項,應考 人必須於 8 時 40 分前進入試場就座,聽取講解及說明。
- 二、科目前端有「※」符號之「記帳相關法規概要」、「稅務相關法規概要」 採測驗式試題,考試時間為1小時;有「◎」符號之「國文(作文與測驗)」、「會計學概要」採申論式與測驗式之混合式試題,考試時間為2小時,其中國文之「作文」,採申論式試題占60%,「測驗」採測驗式試題占40%;「租稅申報實務」採申論式試題,考試時間為1小時30分。 測驗式試卷請以品質優良之黑色2B鉛筆作答,申論式試卷請以藍、黑色鋼筆或原子筆作答。

三、上列應試科目除「國文」1科為普通科目外,其餘各科目均為專業科目。

四、應考人因視覺障礙、上肢肢體障礙、身體協調性功能不佳或雙上肢肢體 障礙肌肉萎縮,致閱讀試題、書寫試卷困難,或因功能障礙,致無書寫 能力及無法使用電腦作答,經考選部核准者,每節考試時間得延長 20 分鐘。

五、應考人應於每節考試預備鈴聲響時依座號就座,並準時應試。規定考試時間開始後,每天第1節15分鐘內,其餘各節3分鐘內,得准入場應試,逾時不得應試。但持有身心障礙手冊或證明之影本,且經考選部核准之身心障礙應考人,每節考試開始15分鐘內,得准入場應試,逾時不得應試。每節考試開始後,45分鐘內,不准離場。

附

註